

iMoney 全版專欄 〈一名經人〉

兩種好稅

早輪出席過些財政預算論壇。論開支，辦辦都嚷不夠的；說實話，需要不同需求，哪會有止境的？至於不夠之下分得是否合理，外人也難插嘴：這兒幾多億那兒幾多億，不是專家怎知那幾多億夠不夠？就算專家知道自己的範疇夠不夠，亦難知其他範疇事；知木不知林，其實都無法知道整體分配是否合理。反而在稅收方面，倒可談些理念。

長線而言人口老化，收入少支出多是必然的，目前稅制應付不來，這點政府都知，問題是怎辦。其實方法書本有教：稅種應愈多愈好，而稅率則應愈低愈好。稅基狹窄，是眾所周知的。薪俸稅的問題是交稅人少，免稅額下，其實要交像樣稅款的不到半數。交稅是公民責任，其實只要有收入，幾窮都應交，頂多濟貧補貼到有凸則屬另一回事，讓即使幾窮的在概念上也應知道有其責任；長年免稅只會令部分人理所當然攤大手板。

薪俸稅的穩定性其實不及消費稅（銷售稅、增值稅等都是類似稅項）。人會失業，也會退休，但不能不消費。所以從穩定稅收而言，應有消費稅。或許有人會即刻反對，這豈非對失業、低收入的不公？錯。這些不幸者政府可有足夠補助，但屬於另一條數。另有指這不利消費。也錯。按這邏輯，薪俸稅也打擊工作意欲，難道人人因而不工作？由無到有會有阻力，但只要習慣了後便無影響，正如習慣了交薪俸稅也照樣工作一樣。

另一應收的是地產稅。很多人發達甚至暴發都靠地產，這顯然是貧富懸殊的根源。當今的懸殊主要還不在收入不均而在財富不均，單靠收薪俸稅然後再分配，無濟於事。然而，若要徵財富稅而對流動資產開刀，則資產勢必外流，得不償失。不過顧名思義，地產是不動產，無法外流的，而將收到的稅補貼租貴樓住、捱貴舖租的，豈不合理？

上述兩種稅，一為長線屬縱面分配，二為貧苦屬橫面分配。

羅家聰
環球金融市場部